**上海师范大学第十七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登记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出生年月（）周岁 |  | 一寸证件照（免冠） |
| 学院 |  | 现任职务 |  |
| 民族 |  | 籍贯 |  | 专业年级 |  |
| 手机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个人简历 |  |
| 主要表现 |  |
| 奖惩情况 |  |
| 学院团委意见 | 学院党委（总支）意见 | 大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意见 |
| 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 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 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

注：本表一式两份报送，复印有效。

**关于填报上海师范大学第十七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登记表的说明**

1. 姓名：按本人履历填写，不要用同音字代替。

2．出生年月（周岁）：应在填明出生年月的同时，填写实际年龄即周岁。年龄一律按 2016 年 5 月的选举年龄计算。方法是：5 月 27日以前出生的，用2016 年减去出生年；5 月 28 日（含）以后出生的，用 2016年减去出生年后，再减一岁。

3．籍贯：除直辖市外一律填写到县一级（地区略），如：江苏省苏州市应填写为“江苏苏州”。

4．政治面貌：请根据实际情况填写“中共党员”、“预备党员”、“共青团员”、“群众”。

5．简历：从小学写起，按日期——学校——职务填写，如：2000年 9 月——2005年 6 月 上海市中山北路小学就读 大队委员

6．主要表现：应重点填写参加学校社会实践、学习情况、自身素质、廉洁自律等方面表现和不足。

7.代表登记表的各项内容一律打印或用签字笔填写，填写时要准确齐全、字迹工整。代表资格审查确定后，代表登记表要存入本人档案。